

甘肃省正宁县财政局

正宁县财政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结构、人员等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负责拟订相适应的管理办法和实施意见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制定全县财政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财力的建议。

(3) 负责管理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级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负责制定全县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县级各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4) 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牵头拟定国有土地出让收支管理政策，管理县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和支出；拟定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政策，参与制定缴费管理制度，审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承担非税收入

减征、免征、缓征、核批等工作；管理住房改革和保障资金；会同有关部门管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管理财政票据；贯彻执行国家彩票管理政策，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承担规范津贴补贴具体工作。

（5）制定和实施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按规定开展国库资金管理工作；负责财政预算执行及分析预测；调度拨付财政资金；负责拟订和执行全县政府采购制度，监督管理全县政府采购工作。

（6）承办县级财政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国家赔偿管理；组织协调财政行政执法事项；牵头负责财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7）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承担资产评估管理有关工作，承担非经营性资产转经营性国有资产审批等工作；制定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

（8）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县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贯彻执行企业财务制度。

（9）负责办理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贯彻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资金预算安排、审核、拨付工作；负责政府性投资项目预算、决算、审查管理及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0）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县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1) 贯彻执行政府国内外债务管理政策、制度和办法；依法制定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计划；规范举债融资机制，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管理政府贷款业务；承担外国政府、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以及相关的联合融资贷款赠款项目的信用评估和资金管理及转贷工作。

(12) 贯彻执行会计法规和制度，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指导和监督会计中介代理机构和会计行业协会业务。

(13) 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承担全县预算绩效管理职能，组织开展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评价、绩效考核和社会公开工作，负责绩效管理政策制度拟订。

(14) 依法制定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计划和债务消化方案，承担政府债务化解、政府债券项目申报和资金监管工作。

(15) 研究提出全县金融工作的建议，牵头开展金融安全稳定发展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问题等研究。贯彻执行金融工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定全县金融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全县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制定重大金融风险处置方案。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和处置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履行县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拟订县属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有关制度。

(16) 承担县级财政系统网络安全工作；负责财政业务一体

化系统建设；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17)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省市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

正宁县财政局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独立核算机构 1 个，内设 11 个股室和 1 个参公副科级事业单位正宁县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

3. 人员情况

正宁县财政局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单位行政编制 13 名，工勤 3 名，单位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公务员 13 名，工勤 4 名，县聘 5 名。内设正宁县国库集中收付核算中心，参公编制 16 名，实有人员 14 名。

(二) 当年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3 年，围绕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发展目标，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我部门要重点做了以下工作：一是突出财政收支运行“稳”。持之以恒抓质量提升，加力培育地方税源，发展好总体经济，加大财源建设工程推进力度。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牢固树立政府长期过“紧日子”思想，合理安排各项支出，落实加快支出进度要求。切实将预算绩效管理贯穿到财政工作全过程，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二是突出财政保障力度“稳”。坚持把争取上级政策、资金和项目作为重要抓手，争取在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及财力补助等方面有新突破。集中一切能集中的财力保障好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落实落地，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兜牢“三保”，继续保持民生保障支出“只增不减”，对科技、环保、农业、医疗民生等领域进行

重点支持。支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三是突出财政风险防控“稳”。守住风险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管好用好专项债券资金，拉动有效投资。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之上。严格国库资金管理，继续落实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四是突出财政改革步伐“稳”。持续深化财税改革，进一步加大财税体制、预算管理制度、财政投资评审、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等领域的改革步伐。深化财政领域“放管服”改革，积极落实减税降费等政策，着力加强财政金融互动，为市场主体保驾护航。

（三）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1.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

2023 年支出实际完成 826.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完成 628.5 万元，占总支出 76.03%；项目支出完成 198.10 万元，占总支出 23.97%。比上年 871.20 万元减少 44.6 万元，减少 5.39%；变化的主要原因：因事业管理人员调出 11 人，造成财政资金支出出现波动。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完成 0.05 万元，同预算数 0.5 万元相比减少 0.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0.169 万元减少 0.119 万元，下降 70.41%，变化的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三公经费按照最小化支出目标落实。

（四）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 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完成 628.5 万元，比上年 721.38 万元减少 92.88 万元，下降 12.88%，变化的主要原因：此项变化属于正常波动。其中公用经费完成 37.22 万元，比上年 38.10 万元减少 0.88 万元，下降 2.31%，变化的主要原因：按照政府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对公用经费进一步压缩。

2.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完成 198.10 万元，比上年 149.82 万元增加 48.28 万元，增长 32.22%；变化的主要原因：维修灶房，政府采购系统维护、3.0 系统维护等。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2023 年度本单位专项资金分配安排和使用管理情况。2023 年本单位专项资金支出 198.10 万元，其中：网络光仟租赁 26.38 万元；财政监督检查经费 15 万元；全县财政资金、专项债、抚贫资金绩效评价 22.5 万元；财会财务杂志报刊征订 3.49 万元；市县财政预算管理考核奖励资金 11.70 万元；2022 领导班子工作实绩考核奖 1 万元；全县中小学、社区《每日电讯》4.83 万元；全县财政网络工程维护费 46.91 万元；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 13.78 万元；抚恤 51.62 万元；帮扶驻村干部补助 0.91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总结部门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2023 年，县财政局全力做好财政监督工作。根据省、市财

政部门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部署，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梳理问题。对全县共 10 家预算部门 2021 年决算和 2022 预算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做好问题整改落实，促进部门预决算公开及考核工作常态化。2023 年，全县纳入集中支付的单位 147 家，累计办理支出 30.02 亿元，其中财政直接支付 25.09 亿元，财政专户资金支出 3.71 亿元；最大限度地保障资金供给，满足各单位资金需求，为全县政治稳定、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本单位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本年度职工基本工资、五险一金等发放。

完成情况：足额保障财政局在职人 43 人工资、奖金、补助、五险一金等发放和缴纳。人均收入达到 9.76 万元。满意度达到 100%。

目标 2：完成在职人员公用经费。

完成情况：2022 年在职 43 人，保障了日常办公经费，提高了办事效率，提升了服务水平。

目标 3：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完成情况：2023 年，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厉行节约，节省了开支，降低了成本。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完成 0.05 万元，同预算数 0.5 万元相比减少 0.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10.169 万元减少 0.119 万元，下降 70.41%，变化的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三公经费按照最小化支出目标落实，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二）履职效果情况

1. 狠抓收入管理，夯实了财政保障基础。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2260 万元，占年初预算 21400 万元的 150.75%，较上年增长 86.52%。

2. 优化支出管理，全力保障了基本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注重解民忧、纾民困，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将财力向困难群体、弱势群体、民生项目倾斜，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3. 树牢责任意识，严防了政府债务风险。全年还本付息 33831.63 万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28963.6 万元，超额完成化解任务 122.01 万元。

4. 强化绩效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牢固树立“绩效财政”鲜明导向，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闭环管理体系，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竞争分配机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3 年，我单位财务运行情况总体较好，细化了各类支出，但在部门预算编制时仍存在问题。主要表现在：

1. 预算编制前瞻性不够。年前预算时，对一些支出把握不准，导致实际支出与预算有一定偏差。

2. 相关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在预算、支出、国有资产管理、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制度还有待于完善，不便于精准管理。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

能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在日常支出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费用支出的审核把控。进一步强化内部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加强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附件：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正宁县财政局						
年度资金预算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711.61	826.6	826.6	100%	10	10
	其中：基本支出	612.74	628.5	628.5	100.00%	-	
	项目支出	165.87	217.49	198.1	91.08%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本年度职工工资，五险一金发放；严格控制三公经费。2、做好党建工作，规范管理。3、全面统筹收入，积极培植财源，狠抓收入，夯实财政保障基础。4、优化支出管理。全力保障基本民生，继续坚持过紧日子。5、树牢责任意识，严防政府债务风险。6、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7、强化财会监督，不断规范财经纪律。8、增强服务意识，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1、足额保障财政局在职人员43人工资、奖金、补助、五险一金等发放和缴纳。人均收入达到9.76万元。保障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完成37.21万元，同预算数41.49万元相比减少4.28万元；2、机关支部2个，42名党员。各党支部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主题党日活动，每季度组织党员大会1次以上，上党课4次，组织开展党员冬春训、七一表彰、党员干部作风集中整治等党建活动。3、全县财政收入比去年增加147.37%，充分利用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和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强化过程监管，避免重复建设造成损失浪费，节约财政资金。4、对10个乡镇和153个县直单位的财务进行了全面检查，查出问题已整改到位。5、全年化解政府隐性债务28963.6万元。6、积极拓展了预算绩效管理的深度和广度，对165个预算单位765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90%	91.08%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00%	2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90%	2	1	资产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继续加强资产管理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2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0%	2	1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继续加强重点工作管理制度的制定与修改
部门履职目标		预算编制的管理单位	≧153个	153个	3	3	
		财政监督检查的单位	≥45个	63个	3	3	
		完成绩效评价项目	500个	765个	3	3	
		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额	≧28841.59万元	28963.6万元	3	3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资金支付率	≥90%	100%	3	3	